

116 年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實施計畫

115.10.12 核定

壹、緣起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簡稱本署）102 年組織改造後承接「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競賽」（全學評）；110 年起改為學生會成果展，淡化活動競賽色彩；112 年首度導入「成就解鎖」核心要素，評選項目改以任務解決設計，期提升各校參與熱忱與目標感；114 年完全導入「成就解鎖認證機制」，將評選內涵從抽象概念轉化為明確具體且可操作指標。每年成果展辦理完畢後皆召開諮詢會議，並於學生會業務聯繫會議、新任學生會傳承與發展研習營詢問與會者建議，持續滾動修正計畫。

115 年成果展辦理完成後，考量參與學生會之回饋意見及現行學生會實務，針對學生會進行評鑑、評選已非主流價值，學生會更期待透過經驗傳承與知能培力、校內當然會員（校內學生）及學校支持、建立學生會校際交流平臺及網絡等方式順利推展學生會運作。本署因應青年基本法公布施行，116 年將以學生會交流及自我成果展現作為活動主體。

貳、目的

鼓勵各大專校院學生會透過參加成果展，展現組織運作成果，並透過年度特色展現及多元活動等設計，提供校際交流及觀摩學習平臺，促發學生會展現自我特色及創新作為，進而深化各校學生會建立跨校組織夥伴及合作串聯網絡。另就對組織運作精進及傳承有需求之學生會，將邀請具學生自治經驗之專家學者或實務工作者協助學生會在既有運作基礎上，盤點可運用策略及提供精進建議，以提升學生會組織健全發展。

參、主辦機關：教育部、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肆、活動時間：116 年 3 月 27 日（星期六）10 時至 18 時

伍、活動地點：靜宜大學（臺中市沙鹿區台灣大道七段 200 號）

陸、活動內容

一、學生會成果展攤觀摩

- （一）由各校學生會自由報名擺攤，展現學生會運作成果，展現內容不限，如學生會組織運作（學生會組織架構、法規彙編、學生會財務系統等）、學生權益爭取及主題系列校園活動執行、校園內外部資源連結、跨校

或跨領域串連行動、校外社區合作之社會實踐、學生會品牌建立及社群經營、基層培力制度、數位轉型……等，能呈現學生會組織運作發展及特色者皆可為策展內容，並可以大型海報、布置物、筆電、行動載具或文宣品等進行交流。

- (二) 各校展攤可發揮創意，多元展現學生會運作成果，將提供各校桌子(長約 180 公分、寬約 60 公分)、椅子及插座，寬度及深度等則請依桌面實際規格進行調整，並請策展布置時注意布置物安全性，且不影響他校攤位展示及人員動線。

二、年度特色展現

- (一) 區分「校園議題推動」、「校園串聯共好」、「特色活動活動辦理」、「會務創新運作」等，各校學生會可依照不同權力分立或性質之部門別(如行政部門、立法部門、司法部門、理事會、監事會等)各擇 1 項報名參加。資料以呈現當屆成果為主(非以學年作為學生會屆次區分者，得自行擇定資料呈現期間，並以最近 1 年為原則)。
- (二) 活動當日就報名參與之項目運作具特色、創新等內容，進行 10 分鐘以內之展演，可以簡報、影像紀錄、行動劇……等多元方式呈現學生自治年度特色成果。
- (三) 展演結束後，由評審進行詢問，展演時則不限定人數，惟評審答詢時，須指派 1-2 名代表回答。
- (四) 各項內涵參考如下：

項目	說明
校園議題推動	1. 推動之校園議題有助增進學生權益及校園民主。 2. 校內學生對於學生會所推動之校園議題有感，能促進學生共同參與。 3. 議題設定、論述及行動計畫明確，學生會組織成員能有效執行。
校園串聯共好	1. 推動之串聯行動有助深化跨校交流、跨組織合作或社群連結，深化校園民主素養及公共參與。 2. 激發校內學生對於學生會所推動之串聯共好活動產生認同感，並可擴大學生社群共鳴，促進跨界共同參與。 3. 共好目標、合作機制及行動方案明確，學生會組織

項目	說明
	成員能有效執行，並達到永續經營。
特色活動辦理	1. 活動辦理能提升校內學生參與意願，擴大辦理效益。 2. 特色活動主題明確、具備創新成果、切合學生會所設定之發展目標。 3. 可為學生會歷年辦理具特色傳統、節日慶典或為首創具創新特色活動。
會務創新運作	1. 能妥善分析自身組織經營之優劣勢，以法規、年度計畫、運作機制或其他方式，提升會務運作之效能。 2. 能運用多元管道擴大宣傳運作效能，觸及更多學生了解組織運作成效。 3. 透過組織再造提升組織延續性及傳承性，落實學生自治於校園扎根目標。
備註：展演時間應確實掌握並妥善運用、配置得宜	

- (五) 「年度特色展現」摘要於報名截止後不得抽換檔案，其解說員請攜學生證至會場，若經舉發並查證資格不符，得取消參加資格，並追回獎項及獎勵。
- (六) 獲獎學生會須授權本署公開「特色展現成果摘述」及簡報等相關資料，以利各校學生會相互學習；「年度特色展現」資料應確保內容正確性與真實性，違者若經舉發並查證屬實，得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項及其所有獎勵。
- (七) 獲獎學校，將於頒獎時宣布獲獎原因，其餘學校另行提供評審講評意見供參考。獲獎學校之學生會及輔導老師，本署得洽邀於相關學生自治活動進行經驗分享。

三、「學生會基本運作」解鎖認證

- (一) 針對組織運作有自我挑戰意願之學生會，就「學生權益」、「法規建立暨組織運作」、「年度計畫暨財務制度」、「選舉制度」等項目（可任選1-4項）提出申請，每1項目有5-6項解鎖內容，每校原則由1名培力輔導團成員依學生會自我檢視之組織運作情形、所提出之運作痛點、需要精進及期待協助事項，先行瞭解組織目前運作現況、可運用資源等基本資料後，再於活動當日與各校學生會（含三權，人數不限）對

談與交流（對談交流時間視各校申請而定，最長 50 分鐘），並提供學生會組織運作未來可突破之建議。

（二）另「學生權益」、「法規建立暨組織運作」、「年度計畫暨財務制度」、「選舉制度」等 4 大項，每 1 大項檢視內容不一。A 為通過、B 為部分通過、C 為未通過。各項目認證通過標準為「至多 1 項為部分通過（B），且無任何 1 項未通過（C）者」。培力輔導結束後，雙方簽名確認通過與否（解鎖認證項目及內容請參見-附件 1「學生會基本運作」解鎖認證自我檢視表）。

（三）為配合無紙化政策並落實節能減碳，活動現場不須再展示任何解鎖認證項目之書面資料，若有需要，以線上方式呈現資料即可。

四、其他學生自治活動

（一）學生自治交流角

開設「學生權益與校務參與」、「組織永續經營與傳承」、「品牌管理與社群行銷」等數個議題角，請議題引導員引導參與者，透過審議民主、經驗傳承或議題激盪分享方式，讓各校學生會夥伴在輕鬆氛圍下交流實務困境與解方，由各校學生會自由報名參加。

（二）學生自治議題互動牆

以「如何讓更多學生認同學生會，並參與學生會組織運作？」為題，設計互動牆面，由各校學生會夥伴自發性透過便利貼相互對話，並從校園經驗出發，回想夥伴們曾經的看見與聽見，思索在校園中能開展什麼行動帶來改變，以觸發更多學生認同學生會並積極參與。

柒、補助與獎勵

（一）參與「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成果策展擺攤學校，全程參與每校提供新臺幣 5 萬元策展獎勵金；另補助各校參與本活動所需交通費、住宿費、膳費等（補助以參與本活動之學生及學校學生會業務人員為限，請各校核實申請及報支），並請透過本署「大專校院學生會培力及校園行動補助」申請。

（二）年度特色展現「校園議題推動」、「校園串聯共好」、「特色活動活動辦理」、「會務創新運作」等 4 項，每項依不同學制依分數排序取前 5 名（視各學制參與校數可從缺或增額錄取），獲頒「最佳年度特色展現」獎牌乙面及獎金新臺幣 3 萬元，輔導老師獎狀乙紙。

- (三) 參與「學生會基本運作」解鎖認證者，各項表現若已達基本標準即認證通過，每項發給 1 萬元作為獎勵。
- (四) 針對得獎或運作解鎖通過之學生會及有功人員，本署將函請學校本於權責從優敘獎，感謝對學生自治之投入與貢獻，期提升學生自治校內推廣成效。

捌、報名時間及方式

一、有意報名「116 年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策展擺攤、年度特色展現及「學生會基本運作」解鎖認證之學生會，請於本計畫公告日起至 116 年 1 月 15 日（星期五）23 時 59 分前（以網路受理時間為準），至本署「大專校院學生會資訊交流平臺」上傳報名資料。其他學生自治活動採自由參加，惟亦請於成果展辦理前於前揭平臺報名，以利瞭解各校參與情形。

二、報名資料

報名學生會成果策展擺攤、年度特色展現及「學生會基本運作」解鎖認證請檢附報名表（附件 2）及其他報名資料如下：

- (一) 年度特色展現：依報名項目提供 1 張 A4 說明（可雙面）特色展現摘要（頁數請勿超過，報名截止後檔案不得抽換）。評審當天展演之簡報、影音檔、圖文檔等資料不於活動前審查，請於現場另行提供，並依本署規定時間至現場進行測試，若有檔案規格與活動現場設備不合情形，請自行處理。另所使用之素材應確保均為合法或取得授權，若有侵犯他人著作權之情事，應自負相關責任。
- (二) 「學生會基本運作」解鎖認證：請檢附「學生會基本運作」解鎖認證自我檢視表，並請併同於報名表中，簡述組織運作痛點、需要精進及期待協助事項，並提供本署雲端資料夾，上傳與解鎖項目相關之書面資料（書面資料以呈現當屆學生會運作為主，非以學年作為學生會屆次區分者，得自行擇定資料呈現期間，並以最近 1 年為原則）。另為簡化文書彙整作業，上傳檔案請簡明扼要呈現重點。

玖、其他重要事項：

- 一、活動現場將安排採訪記錄學生會發展亮點，後續以圖文報導方式公告呈現，增加學生會參與榮譽感。
- 二、116 年學生會成果展活動流程相關細節，將另行公告。所有活動同步進行，原則為當日 10 時至 18 時（8 時開放各校學生會布置攤位，10 時開幕、

17 時閉幕暨頒獎典禮)。

- 三、本署保留取消或變更本計畫辦理形式，本計畫之修正或變更之解釋權，將於教育部青年發展署網站 (<http://www.yda.gov.tw/>) 及大專校院學生會資訊交流平臺 (<http://gpsa.ntut.edu.tw/>) 公告。
- 四、本活動辦理時間及地點，原則配合教育部「全國大專校院學生社團評選暨觀摩」活動調整。

附件 1

116 年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
「學生會基本運作」解鎖認證
自我檢視表

學生會名稱：_____

健檢輔導項目：☐學生權益 ☐法規建立暨組織運作 ☐年度計畫暨財務制度 ☐選舉制度

1. 學生權益	
解鎖內容	自我檢視結果
1. 學生會代表依照大學法、專科學校法精神出席與學生學業、生活及訂定獎懲有關規章之會議，並於會議中主動提出與學生有關之事項，並落實傳達予學生知悉。	☐ 1-1 學生會代表有依照大學法精神出席與學生學業、生活及訂定獎懲有關規章之會議。 ☐ 1-2 學生會代表有於會議中主動提出與學生有關之事項。 ☐ 1-3 學生會代表有落實傳達予學生知悉。
2. 學生會主動蒐集學生意見，於接獲學生意見或訴求後，妥善向校方反映，並追蹤校方後續處理情形，且有設立管道查詢處理狀況。	☐ 2-1 學生會有主動蒐集學生意見。 ☐ 2-2 接獲學生意見或訴求後，有妥善向校方反映。 ☐ 2-3 學生會有追蹤校方後續處理情形。 ☐ 2-4 學生會有設立管道供查詢處理狀況。
3. 學生會主動了解校園公共議題，或積極參與校園議題討論，並於校園推動相關活動或事務，鼓勵學校同學參與，共同提出解決及落實方案。	☐ 3-1 學生會有主動了解校園公共議題，或積極參與校園議題討論。 ☐ 3-2 學生會有於校園推動相關活動或事務，鼓勵學校同學參與。 ☐ 3-3 學生會有與學校同學就校園公共議題，共同提出解決及落實方案。

1. 學生權益	
解鎖內容	自我檢視結果
4. 學生會積極促進師生之間相互溝通與理解(如透過學生會社群平臺傳達師生雙方意見；辦理師生座談會、議題討論會等邀請師生代表出席共同討論，以促進師生間之對話與理解等)。	☐ 4-1 學生會有積極促進師生之間相互溝通與理解。 ☐ 4-2 學生會有透過相關管道邀請師生代表出席共同討論，促進師生間對話與理解(如透過學生會社群平臺傳達師生雙方意見；辦理師生座談會、議題討論會等邀請師生代表出席共同討論，以促進師生間之對話與理解等)。

2. 法規建立暨組織運作	
解鎖內容	自評結果
1. 學生會組織章程及相關運作法規明確、清楚（例如具有學生會宗旨、組織架構、幹部權責、會員的權利義務、會費的收取、退費方式、選舉罷免、停權等相關規範），組織章程及相關法規定期檢視、適時修訂，並經由正式會議討論通過及記錄。	☐ 1-1 學生會組織章程及相關運作法規明確、清楚（例如具有學生會宗旨、組織架構、幹部權責、會員的權利義務、會費的收取、退費方式、選舉罷免、停權等相關規範）。 ☐ 1-2 學生會組織章程及相關法規有定期檢視、適時修訂。 ☐ 1-3 學生會組織章程及相關法規經由正式會議討論通過及留有紀錄。
2. 學生會組織權責分工明確、具備溝通協調機制、運作健全，並依法源依據（如學生會組織章程等）運作。	☐ 2-1 學生會組織權責分工明確、運作健全。 ☐ 2-2 學生會組織有依法源依據（如學生會組織章程等）運作。
3. 學生會組織建立完善代理運作制度，且會長或其他重要幹部出缺時，有訂定相關機制，以確實運行。	☐ 3-1 學生會有建立完善代理運作制度。 ☐ 3-2 學生會在會長或其他重要幹部出缺時，有訂定相關機制，以確實運行。
4. 學生會組織定期辦理培訓課程及幹部訓練，以利成員相關知能培力及經驗傳承。	☐ 4-1 學生會有定期辦理培訓課程。 ☐ 4-2 學生會有定期辦理幹部訓練。

2. 法規建立暨組織運作

解鎖內容	自評結果
5. 學生會有建立與學生會內部及校內其他學生團體、學校之溝通協商機制，且該溝通協商機制確實執行運作。	☐ 5-1 學生會有建立與校內其他學生團體、學校之溝通協商機制。 ☐ 5-2 與校內其他學生團體、學校之溝通協商機制有確實執行運作。 (請列舉相關案例)
6. 學生會有定期辦理或深入參與跨校性之交流或培力活動。	☐ 6-1 學生會有定期辦理跨校性之交流或培力活動。 ☐ 6-2 學生會有深入參與跨校性之交流或培力活動。

3. 年度計畫暨財務制度

解鎖內容	自評結果
1. 學生會組織訂定年度計畫，含活動行事曆，並定期檢視、調整。	☐ 1-1 學生會組織有訂定年度計畫，含活動行事曆。 ☐ 1-1 學生會組織有定期檢視、調整年度計畫，並留有紀錄。
2. 學生會年度計畫符合學生會成立宗旨及階段性發展計畫，內容包含目標、實施策略、具體項目、經費需求、資源管道及預期效益等。	☐ 2-1 學生會年度計畫符合學生會成立宗旨及階段性發展計畫。 ☐ 2-2 學生會年度計畫內容包含目標、實施策略、具體項目、經費需求、資源管道及預期效益等。
3. 學生會組織定期根據年度計畫，計算各項規劃執行率，檢視執行情形，並有相關活動執行成效表。	☐ 3-1 學生會組織有定期根據年度計畫，計算各項規劃執行率，檢視執行情形。 ☐ 3-2 學生會組織有相關活動執行成效表。
4. 學生會有依據其規定程序動支經費，學生會經費設立專戶(非私人帳戶)，且由專人專帳負責管理或公開徵信；學生會經費帳	☐ 4-1 學生會有依據其規定程序動支經費。 ☐ 4-2 學生會經費有設立專戶(非私人帳戶)。 ☐ 4-3 學生會由專人專帳負責管理或公開徵信。 ☐ 4-4 學生會經費帳戶之簿冊與印章分別由學生會指定專人保管。

3. 年度計畫暨財務制度

解鎖內容	自評結果
戶之簿冊與印章分別由學生會指定專人保管，並建立財務監督機制。	☐ 4-5 學生會有建立財務監督機制。
5. 學生會各項活動有擬定年度預算使用規劃、財務管理辦法，且其預算、決/結算之審核程序透明，並有各項活動及年度總預決算表、審查紀錄等，並將資訊（含預算、決算、審查紀錄等）於相關管道公開（如學校相關網站、學生會社群平臺等）。	☐ 5-1 學生會各項活動有擬定年度預算使用規劃、財務管理辦法。 ☐ 5-2 學生會年度預算、決/結算之審核程序透明。 ☐ 5-3 有各項活動及年度總預決算表、審查紀錄等。 ☐ 5-4 學生會有將相關資訊（含預算、決算、審查紀錄等）於多元管道公開（如學校相關網站、學生會社群平臺等）。
6. 學生會建立完整財務支領、核銷及稽核流程，以及學生會經費來源、使用原則及運作情形符合其法規規定，各類相關單據確實整理；年度經費收支情形確實登錄於帳冊，並清楚詳載。	☐ 6-1 學生會有建立完整的財務支領、核銷及稽核流程。 ☐ 6-2 學生會經費來源、使用原則及運作情形符合其法規規定。 ☐ 6-3 學生會各類相關單據有確實整理。 ☐ 6-4 學生會年度經費收支情形有確實登錄於帳冊，並清楚詳載。

4. 選舉制度

解鎖內容	自評結果
1. 學生會有設置選舉委員會，有其相關運作法規，且選舉委員會獨立於學生會其他單位，可自主辦理選舉事宜。	☐ 1-1 學生會有設置選舉委員會。 ☐ 1-2 學生會選舉委員會有其相關運作法規。 ☐ 1-3 學生會選舉委員會獨立於學生會其他單位，可自主辦理選舉事宜。
2. 學生會正副會長、正副議長及議員（或其他類似職務）依民主選舉方式產生，產生	☐ 2-1 學生會正副會長、正副議長及議員（或其他類似職務）依民主選舉方式產生。

4. 選舉制度	
解鎖內容	自評結果
方式及訂定程序符合規定，並依規定完成交接。	☐ 2-2 學生會正副會長、正副議長及議員（或其他類似職務）產生方式及訂定程序符合規定。 ☐ 2-3 學生會正副會長、正副議長及議員（或其他類似職務）有依規定完成交接。
3. 學生會正副會長、正副議長及議員（或其他類似職務）有補選機制（例如：未過門檻、出缺額），且補選機制符合規定。	☐ 3-1 學生會正副會長、正副議長及議員（或其他類似職務）有補選機制（例如：未過門檻、出缺額）。 ☐ 3-2 學生會正副會長、正副議長及議員（或其他類似職務）補選機制符合規定。
4. 學生會有舉辦或參加有關選舉制度訓練。	☐ 4-1 學生會有舉辦選舉制度訓練。 ☐ 4-2 學生會有參加選舉制度訓練。
5. 選舉資訊依規定公開予全校學生知悉，並運用多元方式（如學校公佈欄、學校網站、學生會社群）公開資訊。	☐ 5-1 學生會選舉資訊有依規定公開予全校學生知悉。 ☐ 5-2 學生會有運用多元方式（如學校公佈欄、學校網站、學生會社群）公開資訊。

116 年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 報名表

學校名稱			
參與項目（可複選）		☐ 學生會成果策展擺攤 ☐ 年度特色展現 ☐ 「學生會基本運作」解鎖認證	
年度特色 展現 （各校學生會 可依照不同權 力分立或性質 部門別，各擇 1 項報名參加）	學生會部門別 （行政、立法、司法名稱）	自選項目： ☐ 校園議題推動 ☐ 校園串聯共好 ☐ 特色活動辦理 ☐ 會務創新運作	
	學生會部門別 （行政、立法、司法名稱）	自選項目： ☐ 校園議題推動 ☐ 校園串聯共好 ☐ 特色活動辦理 ☐ 會務創新運作	
	學生會部門別 （行政、立法、司法）名稱	自選項目： ☐ 校園議題推動 ☐ 校園串聯共好 ☐ 特色活動辦理 ☐ 會務創新運作	
	解說員	姓名	學生會職稱
資料期間			
「學生會 基本運作 解鎖」 認證	學生會名稱		
	自選項目 （可複選）	☐ 學生權益 （請參考「學生基本運作」解鎖認證【附件 1】，簡述組織運作痛點、需要精進及期待協助事項）	

		☐ 法規建立暨組織運作 (請參考「學生基本運作」解鎖認證【附件 1】，簡述組織運作痛點、需要精進及期待協助事項)
		☐ 年度計畫暨財務制度 (請參考「學生基本運作」解鎖認證【附件 1】，簡述組織運作痛點、需要精進及期待協助事項)
		☐ 選舉制度 (請參考「學生基本運作」解鎖認證【附件 1】，簡述組織運作痛點、需要精進及期待協助事項)
	資料連結	
其 他		活動當日攜帶物品： ☐ 筆記型電腦 ☐ 液晶螢幕 ☐ 其他_____
		需協助事項：請先電話詢問承辦單位是否可提供協助

填表人姓名：

手機：

電子郵件：